**輔具借用申請流程圖**

附件1

(相關文件請至「高雄市特殊教育資訊網─輔具借用」下載)

**依申請輔具類別，檢附不同文件：**

1、視障類：輔具建議書(由視障巡迴老師填寫)

2、聽障類：調頻評估表(請至醫療院所由聽力師或選配師評估填寫)

3、**肢障類大型輔具(註1)：相關輔具評估表(由專業團隊治療師填寫)**

4、肢障類其他輔具：只需檢附申請表

特教通報網申請資料填寫後，列印紙本並核章，請各校影印留存

。

**＋**

將上述表件(**核章後申請表正本+評估表**)

公文交換或郵寄至仁武特教資源中心(澄觀路1389號)

中心收件後，審核該項輔具需求，並將結果回覆給學校

**審核通過並進行媒合**

無該項輔具

中心媒合完成，有該項輔具可借用

**通知學校**

學校與中心約定時間，攜帶**已核章借據**，至中心辦理借用手續，完成後自行運回輔具

進入採購、驗收等流程

**註1：輪椅、站立架、助行器、拐杖、特製課桌、特製課椅、三輪車、移位機、餵食椅、擺位椅、凱立椅、特殊座墊、特殊背墊須由治療師填寫評估表。**